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uda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3）

延長票據之到期日

茲提述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發行本金額最多為120,000,000港元之票據及補充契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票據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富一、擔保人及投資者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第二份補充契據（「**第二份補充契據**」）。根據第二份補充契據，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日或之前贖回本金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部分票據，並結清票據尚未償還本金總額應計直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日（包括該日）之所有未付利息及行政費用後（其已獲支付），票據之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根據第二份補充契據，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贖回本金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另一部分票據，並確保資產與權益比率不超過2.8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票據之所有其他主要條款及條件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島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虞岳榮先生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虞岳榮先生、潘伊莉女士及王小兵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彥璁先生、阮連法先生及丘潔娟女士。